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7

债券代码：127090

债券简称：兴瑞转债

##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慈溪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源路 669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忠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张瑞琪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陈松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张红曼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杨兆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6	选举林敬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薛锦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孙健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钱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本次提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应选出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4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应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

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2），请发传真或邮件后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 （三）登记地点

联系地址：浙江省慈溪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源路669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5301

联系电话：0574-63411656

传真：0574-63411657

联系邮箱：sunrise001@zxec.com

联系人：张红曼

#### （四）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会议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3。

##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

## 附件1: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人对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同意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忠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张瑞琪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陈松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张红曼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杨兆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6	选举林敬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薛锦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孙健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钱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注：

- 1、本次提案投票采取累积投票制。应选出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4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应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 3、本授权委托书下载打印后签署（签章）有效。

**附件2：**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p>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p> <p>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p> <p>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p>	
<p>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p>	
<p>年      月      日</p>	

### 附件3：

##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37”，投票简称为“兴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